

股票代码：600123

股票简称：兰花科创

编号：临 2009-02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上市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205,695,000 股，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0 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3 月 2 日
- 本公告所提及的上市流通股数量百分比以公司 2006 年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37,125 万股为基数

一、 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情况

1、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科创”或“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2 月 17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集团”）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做出对价安排，兰花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获得流通权。兰花集团的对价安排为：于兰花科创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兰花科创流通股可获得兰花集团赠送的兰花科创 3 股股份。

2、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

2006 年 2 月 24 日

3、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有

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但不包括兰花集团在此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后在二级市场上增持的兰花科创股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兰花集团出售数量占兰花科创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不超过百分之十。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

三、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09 年 3 月 2 日。

2、 本次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 205,6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71,200,000 股的 36.01%，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0 股。

3、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184,050,000 股；2006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36,750,000 股，禁售期为 12 个月，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增至 220,800,000 股；2007 年 2 月 28 日，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兰花集团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62,500 股可上市流通；200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 36,750,000 股上市流通；2008 年 2 月 28 日，兰花集团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62,500 股可上市流通；公司尚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925,000 股；2008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0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4 股实施，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71,200,000 股，兰花集团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增至 205,695,000 股。

4、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四、 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205,695,000	36.0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5,695,000	36.01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A股	365,505,000	63.99	571,200,000	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5,505,000	63.99	571,200,000	100
股份总额	571,200,000	100	571,200,000	100

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我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股东申请股份解除限售事宜出具了查意见。核查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兰花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

六、 其他事项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七、 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九年二月二十日